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健康促進與衛生教育學系

健康促進與衛生教育碩士在職專班

(週末碩士班)

112 學年度
研究生手冊

中華民國 112 年 8 月

電話：02-7749-1721

傳真：02-2363-0326

地址：106 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 162 號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健康促進與衛生教育學系

碩士在職專班研究生手冊

(健康促進與衛生教育碩士在職專班)

(週末碩士班)

目 錄

壹、簡史.....	1
貳、設立宗旨.....	1
參、任課教師.....	2
肆、修業規定.....	6
伍、論文畢業口試相關事宜.....	10
陸、應屆畢業研究生離校手續辦理程序.....	13
附錄一 論文計畫口試評審表.....	15
附錄二 論文計畫口試本印製說明.....	16
附錄三 論文畢業口試評分表.....	17
附錄四 研究生校際/跨學制/外系課程抵免申請表.....	18

健康促進與衛生教育學系常用電話表

本校總機：02-7749-1111
 教育學院：02-7749-3700
 本系總機：02-7749-1721
 本系傳真：02-2363-0326
 本系各分機：

姓 名 職 稱	電話 7749+xxxx (下列分機)
董貞吟 教授	1729、1730
劉潔心 教授	1728、1727
郭鐘隆 教授	1737、1738
胡益進 教授	1705、1704
李思賢 教授	1701、1702
張鳳琴 教授	1711、1710
連盈如 教授	1736、1735
李子奇 教授	1725、1724
張晏蓉 副教授	1733、1734
吳文琪 副教授	1732、1731
曾治乾 助理教授	1699、1700
李銘杰 助理教授	1697、1698
廖容瑜 助理教授	1722、1723
林佳嫻 專案助理教授	1741、1742
張家臻 專案助理教授	1708、1709

教 務 助 教 1718
 總 務 助 教 1719
 系 圖 書 室 1714

壹、簡史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健康促進與衛生教育學系歷史悠久，其源自於臺灣省立師範大學原有之體育學系，該系於民國四十三年更名為體育衛生教育學系，可視為本學系之前身；民國四十六年，將該學系分為衛生教育及體育兩組，直至民國四十八年七月正式將衛生教育專業獨立，成立衛生教育學系。並於民國九十六年八月更名為健康促進與衛生教育學系，以培育中等學校健康教育師資及健康促進與公共衛生行政人才為主要目標。

自成立以來，除在教學設備、課程內容、教授陣容及學生素質等方面不斷力求改進外，更積極推展各項學術研究工作。鑒於實際需要並培育研究專才，於民國六十九年成立衛生教育研究所碩士班。繼而為提供教師在職進修，並加強專業訓練，於民國七十年設置衛生教育學系夜間部，民國七十一年開始辦理研究所暑期四十學分進修班，民國七十八年增辦暑期學士學位班，更於民國八十二年正式成立衛生教育研究所博士班。另外，於民國八十九年開始辦理暑期教學碩士班及在職進修碩士專班，以因應進修推廣教育之需求。至此衛生教育專業人才的培育遂有整體之計畫。目前，依民國八十三年公佈實施之大學法規定，系所已合併為健康促進與衛生教育學系，下設學士班、碩士班及博士班三部分。本學系善用師範體系的優勢，特別針對校園外相關健康促進與衛生教育的社會職場的需求，主要安排學生於週末上課，以便平日忙於職場工作的相關人員亦可以於適當的充沛時間學習，利於提升健康促進相關產業工作人員專業知能並拓展健康世界的視野。

貳、設立宗旨

碩士班：

- 1.培養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健康教育師資。
- 2.造就健康促進與衛生教育研究與中級領導人才。

參、任課教師

專任教師

董貞吟 教授兼系主任 日本東京大學保健學博士

任教科目：學校健康環境研究、職業衛生、工作場所健康促進、職場健康促進、高級衛生教育研討

研究領域：工作場所健康促進、職業衛生、噪音與聽力保護、健康素養醫學教育、校園全民健保教育

劉潔心 教授 美國洛杉磯加州大學公共衛生學院哲學博士

任教科目：健康行為科學、健康行為介入原理與實務、衛生教育理論與方法、教學實習、健康教育與行為改變、健康行為評價與指標建構研究

研究領域：健康素養、健康傳播與溝通、健康促進學校、環境教育、健康行為科學與衛生教育

郭鐘隆 教授 美國奧斯汀德州大學哲學博士

任教科目：學校衛生教育研討、公共衛生教育專題研究、進階學校衛生教育實習、健康促進與衛生教育英文文獻選讀及寫作、產業實習、健康產業之設計思考與創意提案(一)、健康產業之設計思考與創意提案(二)

研究領域：智慧健康、成癮物質防制、老人健康、健康促進與衛生教育

胡益進 教授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哲學博士

任教科目：休閒生活、健康與體育概論、校園安全與管理、安全教育、衛生政策與管理研究、健康管理概論、休閒旅遊安全與管理

研究領域：健康促進、安全教育

- 李思賢** 教授 美國賓州大學哲學博士
- 任教科目：健康心理學、社會心理學研究、研究設計與資料分析、健康促進與衛生教育研究計劃設計、家庭健康研究、調查研究設計
- 研究領域：社會心理學、健康心理學、調查研究、成癮行為、心理健康、愛滋防治、心理諮商與心理治療
- 張鳳琴** 教授 美國加州柏克萊大學公共衛生博士
- 任教科目：衛生與福利政策、衛生政策與行政、健康促進與衛生教育導論、健康促進政策專題研究、個人衛生
- 研究領域：衛生與福利政策、衛生政策與管理研究
- 連盈如** 教授 國立臺灣大學流行病學與預防醫學博士
- 任教科目：流行病學研究、健康心理學、健康輔導與理論實際、健康與疾病行為研究、健康促進與衛生教育文獻探討、流行病學、團體動力學
- 研究領域：流行病學、心理健康素養、心理衛生教育、臨床與諮商心理學、多變量分析、長期追蹤資料分析、統合分析
- 李子奇** 教授 國立台灣大學 農藝學研究所生物統計學組農學博士
- 任教科目：衛生統計與實驗設計、進階生物統計學、應用統計學、統計程式設計與實務應用、多變項統計方法論、預防保健服務與實務
- 研究領域：生物統計學、大數據分析

- 張晏蓉** **副教授** 美國加州大學洛杉磯分校哲學博士
任教科目：健康行為科學、公共衛生學專題研究、健康平等性與健康促進、社區健康營造實務、健康教育(健康與護理)教學實習
研究領域：健康的社會與環境因子、社區健康促進、智慧健康、成癮物質防制研究
- 吳文琪** **副教授** 國立臺灣大學衛生政策與管理研究所博士
任教科目：公共衛生教育、健康傳播理論與實務、健康促進與衛生教育計畫、公共衛生教育實習、公共衛生學
研究領域：公共衛生、健康傳播、衛生教育
- 曾治乾** **助理教授** 美國佛羅里達大學環境工程博士
任教科目：環境衛生學研究、環境衛生(含實驗)、能源與環境問題研究、衛生管理實務、環境科學概論
研究領域：環境衛生、公害防治、水與廢水處理技術
- 李銘杰** **助理教授** 國立臺灣大學公共衛生學博士
任教科目：環境教育、衛生法規與倫理、營養學
研究領域：環境與營養流行病學、衛生政策與法律
- 廖容瑜** **助理教授**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學博士
任教科目：消費者保健、老年衛生學研究、健康與體育概論、老化與身體活動
研究領域：高齡者健康促進、社會與健康行為科學、青少年成癮物質濫用預防研究
- 林佳嫻** **專案助理教授** 丹麥哥本哈根大學國際衛生博士
任教科目：國際衛生實務研討、臺灣盛行疾病之預防、學校突發疫情的監測、調查、處理與預防、社區健康營造實務、健康傳播媒體計畫與實施、健康管理概論、安全教育
研究領域：社區參與、地理資訊系統與公共衛生政策、預防與控制蟲媒傳染病、國際衛生、健康傳播、環境衛生

張家臻 **專案助理教授**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學博士

任教科目：病人衛生教育、人際關係與健康、老人學概論、健康飲食與營養教育、營養教育專題研究、病人衛生教育專題研究

研究領域：老人健康照顧、高齡健康促進、學校健康促進、職場健康促進、營養教育、教師增能

兼任教師

鄭惠美 **教授** 國立臺灣大學哲學博士

任教科目：成人衛生教育策略

黃淑貞 **教授** 美國密西根大學哲學博士

任教科目：健康傳播理論與實務

肆、修業規定

(一) 修業年限：

據本校大學學則第四編第三章第八十四條規定學生修業期限為一年至四年(或二暑期至四暑期)，但未在規定修業期限修滿應修課程或未完成學位論文者，得延長修業期限二年或二暑期。

(二) 畢業學分：

碩士班研究生除論文外，至少須修滿 30 學分，其中方法學 8 學分；基礎課程 6 學分；專業課程 16 學分。如欲選修外系學分數(需與論文相關之課程)至多 6 學分(並請指導老師簽名同意)。(含未具學籍時所修讀之社會人士旁聽選讀學分或跨學制的任何科系學分)

(三) 每學期修習學分數最高上限每一學期為九學分，並至少修畢本系 20 學分後次學期，始能提出論文計畫。

(四) 碩士班研究生必須完成線上「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不計入畢業學分數)

(五) 碩士班研究生畢業前撰寫之畢業論文，必須改寫成投稿格式並完成投稿程序。投稿對象須具備有審查機制之學報或期刊雜誌。

(六) 論文指導：

1. 研究生初步選定研究的主題方向時，可逕行接洽老師擔任指導教授，最遲須於提計畫口試前決定論文指導教授人選。指導教授以本系助理教授以上(含)師資為原則，每一指導教授至多可以指導四位同年級之碩士班學生，如為外系、外校且非衛生教育專業領域之指導教授人選及論文題目，必須提交本系研究生學位考試審議委員會討論同意後決定之。(如共同指導老師皆為本學系專職教師，指導學生之人數算法則以折半方式計算)
2. 研究生確定指導教授後，指導教授應簽口試委員推薦書向系主任推薦另外二位助理教授以上教學研究人員(其中至少含一位校外人員)，為論文計畫審查之委員，原則上亦為論文畢業口試委員，其中召集人需為校外人員。若有論文計畫審查委員未克擔任論文口試委員，得另聘之。

3. 研究生論文計畫業經指導教授認可後，可向系辦提出論文計畫口試申請，並於申請後該學期內舉行完畢。
4. 論文計畫口試審查完成後，如欲變更題目，須重新提出申請。
5. 論文指導教授選定之後，如欲變更，需經原聘指導教授及新聘指導教授雙方書面同意，並送系主任認定，此一手續應於論文計畫口試通過後六個月內辦理。
6. 指導教授負責指導研究生之學業輔導，含選課、閱讀、研究、論文撰寫等。

(七) 課程內容：110 學年度起

◎健康促進與衛生教育碩士在職專班 課程分類表 (週末碩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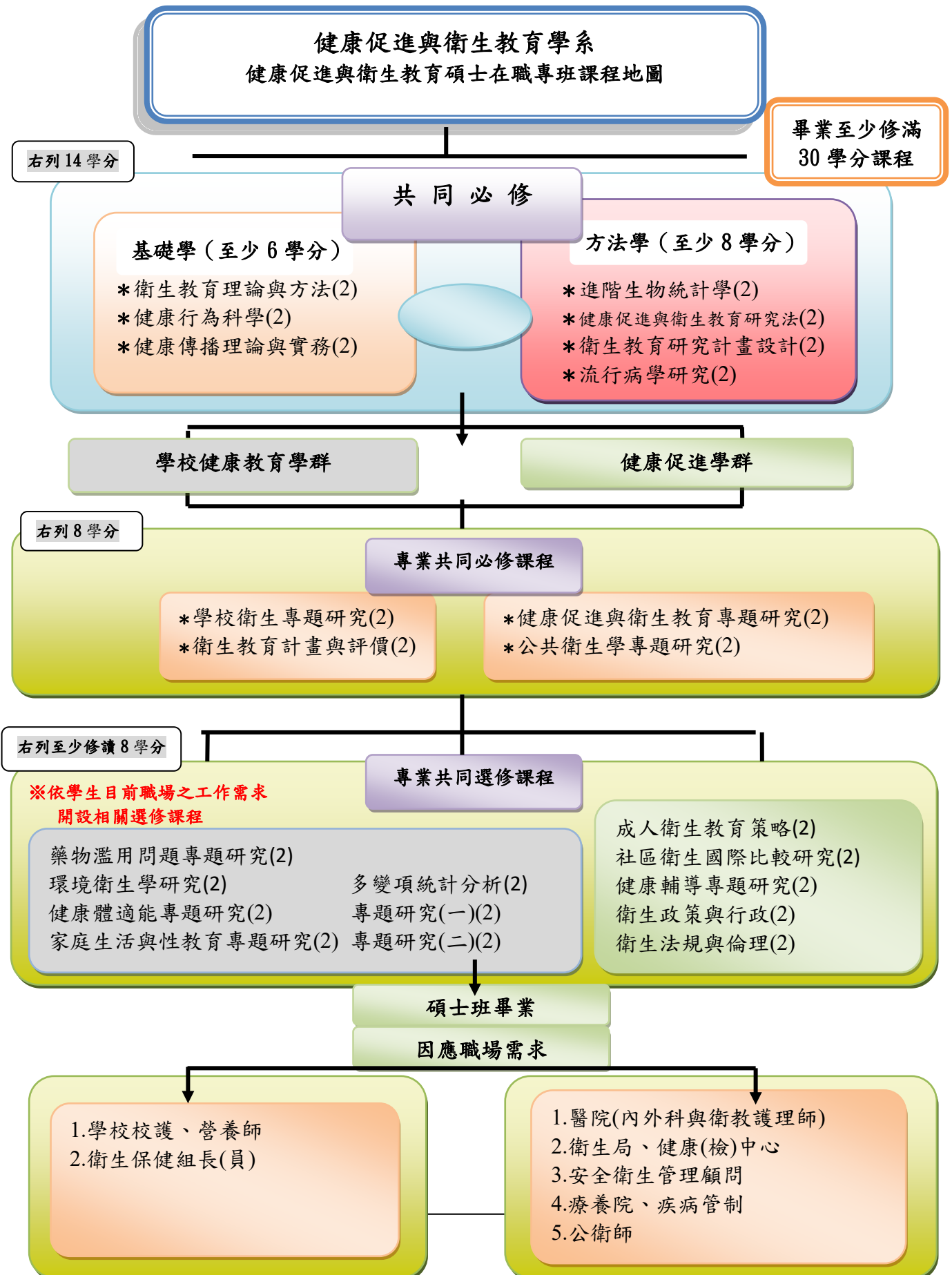
碩士班 學分數	課程 類別	課 程 名 稱	學分	必選	年級
八 學 分	方 法 學	進階生物統計學	2	必	一
		健康促進與衛生教育研究法	2	必	一
		衛生教育研究計畫設計	2	必	一
		流行病學研究	2	必	一
六 學 分	衛 生 基 生 礎 教 育 課 程	衛生教育理論與方法	2	必	一
		健康行為科學	2	必	一
		健康傳播理論與實務	2	必	一
十 六 學 分	衛 生 教 育 碩 士 班 專 業 課 程	專題研究 (一)	2	選	一
		專題研究 (二)	2	選	二
		健康促進與衛生教育專題研究	2	必	二
		衛生教育計畫與評價	2	必	二
		家庭生活與性教育專題研究	2	選	二
		藥物濫用問題專題研究	2	選	一
		健康輔導專題研究	2	選	二
		學校衛生專題研究	2	必	二
		公共衛生學專題研究	2	必	二
		健康體適能專題研究	2	選	二
		多變項統計分析	2	選	二
		環境衛生學研究	2	選	二
		成人衛生教育策略	2	選	二
		社區衛生國際比較研究	2	選	二
衛生政策與行政	2	選	二		
衛生法規與倫理	2	選	二		

附註一：畢業學分數共 **30 學分**。

附註二：選修課共 8 學分。

附註三：方法學 8 學分；基礎課程 6 學分；專業課程 16 學分。

附註四：以「社會人士旁聽」管道先選讀上列科目，總修讀的學分數可採計為畢業學分數至多為 6 學分。



伍、論文畢業口試相關事宜

論文畢業口試，每學年分上下兩學期舉行。

預定提出論文畢業口試者，須繳交 16,000 元整(內含論文指導費及論文口試費)，請務必準時繳費，俾便系所辦理請款事宜。

在本系申請程序方面，應分別於每年二月一日與八月一日起於**研究生學位考試申請系統**申請後(系統路徑:校務行政入口網>教務相關>學位考試申請系統)，至本系網站下載相關表格，並於規定時程內提出申請，提出論文畢業口試申請時應提交以下七項資料：

1. 論文口試申請書
2. 指導教授推薦書
3. 口試委員推薦書
4. 印領清冊
5. 口試委員帳號資料
6. 論文全文初稿

申請後，本系據以聘請有關口試委員，並安排口試事宜。論文口試申請核可後，請於論文畢業口試日期七日前，將印就之碩士論文或博士論文送交口試委員，逾期者改在次一學期辦理。論文口試時間：第一學期自十一月一日起至翌年元月三十一日止；第二學期自四月一日起至七月三十一日止。

註：研究生計畫及畢業口試皆以實體方式報告為原則。

◎本學系規定之論文口試時程表如下：

(本表日期僅供參考，依各學年學校行事曆不同會有所變化，請注意系辦公告)

第一學期

08月01日起	於研究生學位考試申請系統申請並下載相關資料表格
11月15日 前	繳交論文畢業口試相關申請資料表格
論文口試日期七日前	送交論文給予口試委員
11月01日—元月31日	舉行論文畢業口試
元月31日	送交論文畢業口試成績截止

第二學期

02月01日起	於研究生學位考試申請系統申請並下載相關表格
04月15日 前	繳交論文畢業口試相關申請資料表格
論文口試日期七日前	送交論文給予口試委員
04月01日—07月31日	舉行論文畢業口試
07月31日	送交論文畢業口試成績截止

若無法於上列規定時間內完成畢業口試，將改為次一學期舉辦。

◎ 研究生論文口試程序表

- 一、(畢業口試)請先提供 Turnitin 論文原創性比對數據給指導老師與口委們參考。
- 二、推選主持人。(指導教授除外)
- 三、主持人宣佈口試開始。
- 四、決定是否同意所提論文接受口試。(非口試委員退席迴避)
- 五、論文研究生及旁聽人士入席。
- 六、主持人致詞。
- 七、研究生論文報告。
- 八、論文口試。(口試委員分別口試，研究生即席答覆)
- 九、論文口試評分。(非口試委員退席迴避)
- 十、論文研究生入席。
- 十一、主持人總結，並宣佈口試結果。

◎ 研究生論文考試擔任試場服務同學注意事項：

- 一、若因故無法如期到場服務，請事先與其他同學協調對調。
- 二、服務同學請於口試前 30 分鐘到場
 1. 協助佈置場地(場地桌椅安排整理)
 2. 準備茶水
 - 記錄紙張
 - 評分表
 - 印領清冊簽名表
 - 視聽媒體器材(視口試同學需要)
- 三、**口試前**
先填寫記錄紙、評分表上口試同學的基本資料
- 四、**口試時**
請負責記錄口試內容，要點條列式記錄即可
- 五、**口試結束後**
 1. 請協助清場(只有口試委員、服務同學留在試場內)，並靜待主席吩咐口試者入內聽取口試結果。
 2. 口試成績計算至小數點第二位，且第三位無條件捨去，並以大寫數目(壹、貳、參....)填寫於口試成績欄上。
 3. 務必請記得將簽名表、評分表交口試委員簽名。

陸、應屆畢業研究生離校手續辦理程序

- 一、論文口試後，請將論文口試記錄試卷、論文簽名表、論文評分表，整理後送交系辦公室。
- 二、論文應根據口試委員意見修改內容，並經指導教授同意後，始得正式複印。
- 三、正式複印之論文，應加上致謝詞、口試委員簽字頁、中英文摘要（先送指導教授審閱）。
- 四、論文規格請依教育部規定：
 - （一）除外國語文研究所外，均須以中文撰寫；撰寫方式採橫寫。
 - （二）論文以電腦打字印刷。
 - （三）論文規格以 A4 大小為原則，全文內容上下右邊界設定各為 2.5cm，左邊界設定 3cm，建議以 **APA 最新體例** 撰寫。
 - （四）論文封面編排一律採橫式式樣，碩士班論文平裝本封面為 淡綠色。
- 五、口試成績及學期成績均已送達教務處研究生教務組後，始得辦理離校手續。
- 六、請至各單位繳交資料與辦妥相關手續：
 - （一）本校圖書館部份
 - 1.本館：製作線上論文並上傳
（帳號及密碼為師大之電子郵件帳號密碼）。
繳交平裝本論文二冊，繳還書籍及借書證。
若有積欠罰款亦需繳清、論文上網授權書兩份。
（一份裝訂於論文中，一份現場繳交）
 - 2.分館：繳還所借書籍。

(二) 本學系部份

1. 還清系圖所借書籍 (請負責老師蓋章)。
2. 研究生清理個人物品及置物櫃，並將置物櫃密碼歸零。
3. 上網登錄論文摘要完成後需等候三個工作天，待收到本校總圖書館之審查通過通知書後，持該通知書辦理離校。
本校總圖書館網址：<http://www.lib.ntnu.edu.tw/>
4. 本學系論文繳交冊數：平裝本二冊、全文光碟二片。
 - (1). 電子檔製作注意事項請上本校圖書館網站查詢
<http://etds.lib.ntnu.edu.tw/gs/ntnu/etd.htm>
 - (2). 光碟繳交時請放置於棉套裡，並於光碟表面寫明
畢業年份、論文題目、姓名、學號等。
5. 學位論文如有進行研究倫理審查，請於辦離校一定要檢附倫理審查的「**結案證明**」。

附錄一 論文計畫口試評審表

研究生姓名：			
論文計畫題目：			
評 審 內 容	評審項目	參 考 要 點	評 審 意 見
	文字及組織	一、文字方面 1.修辭洗鍊 2.敘述明確	
		二、組織方面 1.體系完整 2.組織嚴密	
	研究方法及 步驟	一、研究方法妥善 二、研究步驟妥當 三、參考資料豐富確實	
	內容及觀點	一、內容充實 二、觀點正確	
創見及貢獻	見解獨到或有益於公共衛生教育、學校衛生教育等問題之解決		
口試結果：1.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 2. <input type="checkbox"/> 修正後通過 3.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過			
口試委員簽名：			
日期： 年 月 日			

附錄二 論文計畫口試本印製說明

(一) 口試本以A 4紙張打字後，釘妥成本。

(二) 口試本內容包括下列項目：

- 1.計畫摘要
- 2.研究動機、目的
- 3.重要文獻
- 4.研究方法、步驟
- 5.預期完成之工作項目及具體成果
- 6.預訂進度階梯圖

附錄三 論文畢業口試評分表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健康促進與衛生教育學系碩、博士論文口試評分表

研究生姓名：

論文題目：中文：_____

英文：_____

評 分 標 準	審 查 項 目
	1.文字及組織
	2.研究方法及步驟
	3.內容及觀點
	4.創見及貢獻
5.口試時表現	
總 分	
口試結果	1.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不須修改 2. <input type="checkbox"/> 修正後通過，須指導教授同意 3. <input type="checkbox"/> 修正後通過，須口試委員同意

*評分參考原則：

等級意義	極優	優	佳	可	尚可	不及格
分數範圍	90分以上	85~89	80~84	75~79	70~74	69分以下

口試委員：_____ (簽名)
 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附錄四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健康促進與衛生教育學系 研究生校際/跨學制/外系課程抵免申請表

辦理期間：當學期全校加退選期間
※逾期將不予受理，請同學多加留意

說明：

1. 本表適用於本系日間制及週末班學生跨修本系不同學制課程，或校際/外系選課抵免相關，於當學期全校加退選期間受理申請事宜。
2. 本表需於學生申請跨學制、校際選課或欲以外系課程抵免選修課時提交至系辦。
3. 跨修以選修課為原則，**必修課程不得跨修**。
4. 依據研究生手冊規定，跨學制/校際/外系學分至多採計6學分為畢業學分。
5. 未盡事項以本校相關規定及研究生手冊為準。

一、基本資料

學號		申請年度	學年度第 學期
姓名		連絡電話	
學制	<input type="checkbox"/> 日間碩士班 (跨學制/校際/外系擬選修__學分；累計學分數：__) 註：跨學制/校際/外系學分至多採計6學分為畢業學分		
	<input type="checkbox"/> 週末在職碩士班 (跨學制/校際/外系擬選修__學分；累計學分數：__) 註：跨學制/校際/外系學分至多採計6學分為畢業學分		
<input type="checkbox"/> 計入畢業學分中之自由學分 <input type="checkbox"/> 以校際/外系課程或跨修之課程抵免選修課			

二、申請抵免課程 (請留意欲抵免之課程**非**為所屬學制之必修課程且符合上述規定)

校際選課/跨修課程				擬抵免之所屬學制開設之課程			
科目代碼	科目名稱	學分	任課教師簽章	科目代碼	科目名稱	學分	任課教師簽章
			(敬請任課教師留意 教室容量)				
			(敬請任課教師留意 教室容量)				

三、簽核流程

學生簽名	審查承辦人(親核)	系所主管簽章(親核)

※資料填寫完成經原承辦人審查及系所主管同意後，請逕送本系辦公室留存